

# 绿化果考验着一个城市的文明

□石平(本报)

晚报报道说,东湖湖心岛上有几十棵石榴树,自打栽植以来,每年到石榴结果的季节都能看到圆圆的石榴挂满枝头,远远看去像灯笼一般,模样煞是喜人。可今年不知道什么原因,石榴树上挂的果不如往年多,小一点的石榴树挂果三五个,大一点的石榴树挂果十几个,甚至有十几棵石榴树上连一个石榴也没有。原来就在半个多月前,石榴还没完全成熟时,就被一些市民摘了去,有些市民阻止过,可那些“黑手”根本不听劝阻,还威胁不要多事。

真是咄咄怪事,岂有此理。

不知那些“黑手”在品尝偷摘的绿化果时的感觉咋样,恐怕味道也未必好,还在孩子们面前树立了一个极不光彩的“榜样”。在此有必要对绿化果的功能进行一个普及。

人们对城市绿化、美化的要求随着时代进步发生着变化,现在要求不仅讲究树种的观赏价值,也考虑它的经济价值。这就使果树作为绿化树种越来越多地被应用于城市园林绿化。不同品种的果树作为绿化观赏之物,既丰富了植物景观、增加了季相变化,又有效地提升了城市绿化品位。绿化果是用来观赏的而不是用来采摘食用的,擅自采摘

果实不但损害树木,还有可能伤到自己。如果需要采摘,也须园林部门用专业工具采摘,让果实到它该去的地方,而不是破坏性随意采摘据为己有。

城市是人类文明集中的地方,城市环境植树绿化美化的质量是一个地区发展的缩影,反映其精神文明和物质文明的水平,是现代化城市的重要标志之一。人们生活在一个美丽、清洁的城市,不仅可以提高工作效率,而且还能陶冶情操。若在城镇街道两侧和机关、学校、工厂道路两旁植上行行果林,在空地上修建美丽的花园、草坪和街心花园,园圃内点缀着棵棵果树作为庭荫,绿叶红花交相辉映,会使光秃单调的

街道生机盎然。工作之余人们漫步于其中观花品果,倍感清新而幽雅,舒适又安逸,平添生活乐趣,更加热爱自己的家乡。观赏果实的同时,也使得居民在喧闹的城市环境中体验到一丝田园气息,提升城市环境的人文品位。硕果满枝头的果树本身就是城市的一道美丽风景,私摘果实是“不文明”的表现,缺乏社会公德意识,破坏了文明城市的形象。

目前我国不少城市都以果树作为街头的主要绿化树木,尤其是在南方城市,瓜果满枝头是相当漂亮的城市景观,但每个城市都不同程度地存在类似的问题,导致绿化果树的前景变窄。有鉴于此,一些城市绿化林业部门为城市选取和培育

的果树,都是经过改良的观赏品种,抗病虫力强,成活率高,但果实味道酸涩,几乎无法食用。换句话说,景观果树果实与一般果园里的果实品质不同。在日常管理中,园林部门会喷洒一定的农药防治病虫害,可能会有一定的农药残留。用得得不偿失来形容应该是恰当不过的。

丹实累累照路隅。笔者很留意光明广场里的石榴和柿子树,暂时还比较幸运地挂在枝头,像一盏盏红灯笼,为市容增色不少,也是城市的一道美丽风景。希望市内园林和路边的绿化果枝繁叶茂,让更多的人带去赏心悦目,同时也展示枣庄人的应有的文明素质,这也是我们创建园林城市的必修课。

“说文明话 做文明事 当文明人”大家谈

## 消费者莫贪便宜自毁形象

□李世远

近期《枣庄晚报》报道,超市内部分顾客在挑选完一些即食食品后直接食用,然后将包装袋直接扔到了旁边货柜的角落,这也引发了其他市民对这些消费者不文明行为的谴责。

文中提到的类似这样的不文明行为真不少。诸如,在休闲食品促销区,一眼就看到液体果冻食品包装袋已经干瘪,拿在手上一掂,没有丝毫重量,原来是被人偷吃了。在方便面区,记者发现两名身着时尚的年轻小伙子在几秒钟内一边走,一边随手拿起身边的方便面,在手中快速地将其捏碎,随后就扔到了一旁的货架上。在售卖白酒的货架里面,发现一个被人喝完还插有吸管的纸盒包装的果汁饮料。一位小女孩想买袋装薯片,其妈妈不同意。为了买到薯片,她将袋装薯片包装撕了一个口,但她妈妈却将薯片塞到了一旁,匆匆离开。对于这种现象,超市工作人员表示很无奈,只好按时向领导汇报,并希望顾客文明购物。

这些人在超市里的表现比在自己家里还随便,想吃就吃,吃完随手一扔了之,仿佛他们来了不吃白不吃一样,有的甚至还搞破坏。如果进超市的每一位顾客都这样,那成什么体统?就是到了各取所需的时代,大概也要有一定的规矩吧?在文明社会里,是绝不会允许不文明行为长期存在下去的。

一个人形象的好坏,是用语言行动塑造出来的。世间人没有谁不关注自己的形象。得到别人的认可与赞许,便会从内心深处漾出由衷的笑意;而遭到别人的指戳与嘲笑,便会满心的不自在。但是,有些人只要贪到便宜,便不惜置自己的负面影响于不顾。殊不知,这是得不偿失的事。手脚的轻率,满足了馋瘾,却丢失了文明和美德,这无疑是自毁形象。要知道,进了公共场合,就要讲公德,自觉遵守各项规章制度,否则,必将受到道德的谴责,严重者甚至还可能受到法律的制裁。

古人云:“自重,人必重之;自轻,人必轻之。”要想人不知,除非己莫为,何况当今到处都有电子眼!雁过留声,人过留名。请您认真塑造自己的完美形象,让后人奉为楷模。

网言个论

## 听证会不能变成“听一听证明一下”

□前溪

下个月南京将召开“地铁价格听证会”,但南京物价局的公告显示,消费者参加人将由消费者协会推荐,自由报名的市民,只能旁听不能发言。(中国之声9月14日)

地铁价格,事关老百姓利益,召开“地铁价格听证会”,这是好事,如果的确该涨价,代表们都同意,倒也无妨,但要让这个听证会开得“正义”,开得让老百姓口服心服,首先听证会代表的遴选要具有“正义性”。可南京的“地铁价格听证会”还没有召开,就已经让公众寒心了。

一方面,听证会代表由消费者协会推荐,此举似乎很容易“掌控”;另一方面规定市民可以报名参加听证会,有10个名额,但只能旁听不能发言。不能发言,参加有何意义?据解释,之所以不能让其发言,担心把不好身份审核这一关。这样的解释谁能相信?这个问题完全可通过公众监督解决。只要把听证会代表的身份在网上公开一下,立马就能够发现,代表是否和地铁公司有“牵涉”?其实,由消费者协会推荐的代表也未必就没有“猫腻”,如果不公开其身份,也是难以让公众信服的。

有专家说,听证会方案通过并不难,难的是怎么让人服气。这的确是事实,许多听证会早已变成了“听涨会”,为了达到涨价的目的,就在听证会代表上“做文章”。媒体曾经披露有不少“听证会专业户”,一个叫石爱伟的人参加了17次听证会,另一个叫胡丽天的老太太7年来参加听证23次……此外,在听证会代表发言上“做文章”,银川水价听证会,代表发言每人只有五分钟。发言的20余名代表中,仅有5名不同意涨价。结果,涨价方案“顺利”通过。而这一次,听证会不让自由报名的市民发言,本身的程序设置上就足以引发公众质疑。

《政府价格决策听证暂行办法》赋予听证代表的权利有:听证会代表可以向申请人提出质询,对制定价格的可行性、必要性以及定价方案提出意见,查阅听证会笔录和听证纪要。而自由报名的市民只能旁听不能发言,岂不是在剥夺其合法权利吗?

国务院总理李克强8月21日主持召开国务院常务会议,决定出台严格控制新设行政许可的措施,再取消一批评比达标表彰项目。其中强调,召开听证会要真实反映民意,防止成摆设。自由报名的市民,只能旁听不能发言,这完全有损市民代表当摆设的嫌疑,从而也会使听证会成为一种形式,只是走过场的“程序”罢了。

画里有话



王铎/图

## 厚此薄彼

□寇宇龙

在山东省济南市运署街上,有一条人行道的宽度仅有20厘米,勉强能供一个人侧身通过,被附近居民戏称为“史上最窄人行道”。记者联系到济南市历下区市政管理局的工作人员,对方称,运署街本来就比较窄,如果将人行道修宽的话,就不能保证双向车辆的正常通过了,他们也是迫不得已。

面对质疑,当地市政部门的回应是,为了保证机动车双

向通行,只能迫不得已“委屈”人行道的。如此一来,仿佛“最窄人行道”是出于无奈,但细究之下,便能发现其在道路建设上保机动车通行、轻行人路权的思维模式。

在街道本身比较窄的情况下,为什么只能是保证机动车通行,牺牲人行道宽度?这是对行人路权的严重轻视。实际上,在道路较窄的情况下,理应首先保障行人通行,这也是道路规划设计的基本原则之一。所以,出现了仅20厘米的人行道,不是“迫不得已”,而是在车辆通行和行人路权之间的“厚此薄彼”。

进一步而言,较窄的街道一般并非城市主干道,而窄街巷四周多为居民生活区,如果实在迫不得已,也应收缩机动车道,甚至变成单行道,进而为行人出行提供便捷。并且济南这条最窄人行道附近就有小学和中学,学生在此通行的安全隐患可想而知。

说到底,各地时常出现的窄得离谱的人行道,都不是因为迫不得已或实在没办法,而是没有把方便行人安全出行放在首要的考虑因素,若能真正重视行人路权,就会发现,解决所谓的“最窄人行道”,其实有很多办法。

今日观察

## “卢浮宫假门票”根在国内旅游潜规则

□木须虫

实还是旅行社在提供虚假服务,在欺诈游客。那么,游客如何维权,弄虚作假的旅行社该受到怎么样的惩罚呢?

卢浮宫假门票事件,与国内旅游潜规则的痼疾,打断骨头连着筋。一直以来,国内旅游行业不是靠服务赢得价格,而是打价格战,搞恶性不正当竞争,即便在涉外旅游中,也有一些旅行社开出的团费,依然可以低于正常的交通与住宿费支出,却将旅行社、导游绑架在购物与额外旅游服务之中,变相榨取游客的钱财,曲线解决赢利不足的问题。

消费诚信的经营方式,畸生出假门票偷逃成本,骗取游客费用的冲动并不奇怪,一张门票价格不高,而对一个团来说则是一笔不小的收入。“卢浮宫假门票”事件,种种迹象都指向与中国游客相关联的旅行社。

“卢浮宫假门票”事件发生

在法国,根却在国内被诟病已久的旅游潜规则。旅游行业恶性竞争之所以无法遏制,根源在于不参与恶性竞争的从业主体,不能够从反恶性竞争之中受益,并最终钳制恶性竞争的发生。

今年新的《旅游法》生效,对游客权益保护和行业规范监管,得到了加强,旅游服务报价开始提升。但是,站在维护行业市场秩序的角度,赋予行业权益保护,达到行业自律自净的目的,依然有缺陷。

“卢浮宫假门票”事件对华人旅游界的声誉带来负面影响,既是教训也是启示,一损俱损、一荣俱荣,把旅游推回到诚信的轨道上来,还需要进一步固化各方利益的法律地位,提高违法成本,并充分赋予游客与行业的监督权与诉讼权,使得恶性竞争付出比违规收益大数倍的代价,营造出行业良性竞争的环境。